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3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琳女士主持。

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0日以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内容：选举张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内容：选举徐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内容：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举如下成员组成公司各专门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1、审计委员会：包建亚女士，王开拓先生、马思甜先生，其中包建亚女士任主任委员；

2、提名委员会：唐绍祥先生，张世豪先生、包建亚女士，其中唐绍祥先生任主任委员；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马思甜先生，张琳女士、包建亚女士，其中马思甜先生任主任委员；

4、战略委员会：王宗辉先生，徐云先生、唐绍祥先生，其中王宗辉先生任主任委员。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选举的议案》

内容：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已届满，鉴于目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刚刚换届完成，高级管理人员（不含公司董事会秘书，下同）候选人提名工作正在稳步

推进，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拟延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聘。

在换届完成前，将由公司现任的第七届高级管理人员继续履职。第八届董事会将尽快选聘新任的高级管理人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内容：同意聘任马溯嵘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内容：同意聘任张晗璐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内容：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运营管理效率，同意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款项，按月统计汇总并向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申请将获批款项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16日